
前瞻性陳述

本招股章程載有前瞻性陳述，當中包括(但不限於)如「旨在」、「預計」、「相信」、「能夠」、「或會」、「估計」、「預期」、「今後」、「擬」、「可能」、「應該」、「能」、「計劃」、「預測」、「尋求」、「應」、「將會」、「將」等詞彙及表達或其反義詞(如適用)或類似的詞彙或陳述，特別是在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業務」及「財務資料」等節中就日後事件、本公司日後的財務、業務或其他表現與發展、本行業未來發展及本公司主要市場整體經濟的未來發展使用此類詞彙或陳述。

此等陳述基於多項關於本集團現時及未來業務策略及本集團於未來營運業務環境的假設而作出。反映本集團現時對未來事件的見解的前瞻性陳述並非未來表現的保證，及受若干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包括於本招股章程所述的風險因素所影響。該等假設載例如下：

- 我們的業務前景；
- 我們手頭上的項目；
- 我們營運之行業及市場的未來發展、趨勢及情況；
- 我們的策略、計劃、目的及目標；
- 我們營運之市場的整體經濟、政治及業務狀況；
- 我們營運之行業及市場的監管及營運情況變化；
- 我們的財務狀況；
- 我們控制或降低成本的能力；
- 我們的業務未來發展的規模、性質及潛力；
- 本集團可能開拓的各種商機；
- 資本市場發展；
- 我們進一步發展及管理規劃項目的能力；
- 原材料價格波動及我們轉嫁任何價格升幅予客戶的能力；
- 競爭對手的行動及發展；

前 瞻 性 陳 述

- 載於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中有關價格、產量、營運、利潤率、整體市場趨勢及風險管理等各方面趨勢的若干陳述；及
- 其他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因素。

閣下應注意，除須遵守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規定外，本公司並無責任就任何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事項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招股章程的前瞻性陳述。基於以上各項及其他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本招股章程所論述的前瞻性事件及情況未必會以本公司預期的方式發生或根本不發生。因此，閣下不應過份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節所載警示聲明適用於本招股章程所載的一切前瞻性陳述。

於本招股章程內，有關本公司或其任何董事意向的陳述或提述乃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作出。任何該等意向或會因日後發展而改變。